

无锡吉冈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22年4月8日
- 2.会议召开地点：公司3楼大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与视讯结合
- 4.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2年3月28日以书面方式发出
- 5.会议主持人：董事长周延先生
- 6.会议列席人员：公司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 7.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审议程序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7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1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由董事长代表董事会汇报2021年度董事会工作情况，并对公司2022年度董事会工作做规划。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不存在董事回避表决的情况。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2021 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bse.cn/>）披露的《2021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2-062）和《2021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2-063）。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章炎、赵立军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不存在董事回避表决的情况。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 2021 年年度公司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结合公司报表数据，公司编制了《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不存在董事回避表决的情况。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2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 2021 年年度公司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2022 年生产经营发展计划及经营目标, 结合公司 2021 年财务报表数据, 公司编制了《2022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 7 票; 反对 0 票; 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 不存在董事回避表决的情况。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 审议通过《关于续聘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执行相关审计义务所必须的专业人员和执业资格, 工作认真尽责, 严格依据现行法律对公司进行审计。为保持公司审计工作的连续性, 公司拟续聘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bse.cn/>)披露的《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2-066)。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 7 票; 反对 0 票; 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章炎、赵立军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 不存在董事回避表决的情况。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1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公司独立董事汇报 2021 年度独立董事工作情况。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bse.cn/>)

披露的《2021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公告编号：2022-071）。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不存在董事回避表决的情况。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1 年度非经常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的专项说明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公司聘请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关于无锡吉冈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非经常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的专项说明》，经核查，2021 年度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资金占用的情况，亦不存在以前年度发生并累计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违规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况。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bse.cn/>）披露的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关于无锡吉冈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非经常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的专项审计说明》（天衡专字（2022）00587 号）。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章炎、赵立军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不存在董事回避表决的情况。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关于预计公司 2022 年度申请银行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保证公司正常的生产经营需要及业务发展的资金需要，2022年度拟向银行申请总额不超过【20,000】万元（含）的综合授信额度。综合授信的种类包

括但不限于流动资金贷款、银行承兑汇票。授信期限内，各银行授信额度可循环使用。

公司拟申请的上述授信额度不等于公司实际融资金额，在取得银行的授信额度后，公司将视业务需要在授信额度范围内办理具体业务，公司实际融资方式、担保方式、融资利率、融资期限、融资额度等由公司与银行签署的合同确定。

本次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是公司业务发展及生产经营的正常需要，将对公司日常生产经营产生积极的影响，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bse.cn/>）披露的《关于预计公司 2022 年度申请银行综合授信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68）。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不存在董事回避表决的情况。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九）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1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总经理对公司 2021 年度运营情况做具体报告，并对公司 2022 年度的工作做规划。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不存在董事回避表决的情况。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以及其他法规相关规定，对内部控制

的有效性进行了自我评价，并编制了《无锡吉冈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bse.cn/>）披露的《2021年12月31日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公告编号：2022-069）、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关于《无锡吉冈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内部控制鉴证报告》（天衡专字（2022）00588号）。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章炎、赵立军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不存在董事回避表决的情况。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1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2021年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制度文件的规定，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权益的情况，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bse.cn/>）披露的《2021年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2-070）、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关于无锡吉冈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鉴证报告》（天衡专字（2022）00586）。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章炎、赵立军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不存在董事回避表决的情况。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治理专项自查及规范活动相关情况的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治理专项自查及规范活动的相关要求,公司结合《公司法》《证券法》《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内部规章制度,按照公司治理有关文件的精神,严格对公司治理情况进行了自查。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bse.cn/>)披露的《关于治理专项自查及规范活动相关情况的报告》(公告编号 2022-065)。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不存在董事回避表决的情况。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三)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将于 2022 年 5 月 12 日下午 14 时在公司会议室召开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上述应提交股东大会审议表决的议案。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不存在董事回避表决的情况。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一)《无锡吉冈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

无锡吉冈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4 月 11 日

